

# 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生产加工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13日,建设单位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在平度市组织召开了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注塑生产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创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平度市青啤大道26号,租赁青岛天地福塑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建设注塑生产项目。青岛天地福塑业有限公司东侧为青啤大道;南侧为厦门路;西侧为安能物流平度分拨中心;北侧为青岛东风汽车改装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报告等资料,项目占地面积2428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设备、供电等公用、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购置国产设备84台,其中注塑机20台、拌料机6台、上料机20台、随车干燥机20台、随车破碎机10台、破碎机8台。年产注塑件220万件(套),其中汽车辅助用塑料工具10万件、汽车配套/配件100万件、汽车用电子电路配件50万套、道路安全用反光镜10万套、其他设备用配套塑料件50万套。生产工艺:塑料颗粒、色母粒→混合→投料→熔融注塑→冷却→取件→组装→包装→产品。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购置注塑机13台、拌料机5台、上料机13台,随车干燥机13台、随车破碎机10台、破碎机4台,年产注塑件110万件(套),其中汽车辅助用塑料工具5万件、汽车配套/配件50万件、

汽车用电子电路配件 25 万套、道路安全用反光镜 5 万套、其他设备用配套塑料件 25 万套。

##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注塑生产加工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取得平度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证明(项目统一编码: 2305-370283-04-01-817172); 该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获得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批复(青环审(平度)【2023】92 号)。

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于 2025 年 3 月开工建设, 2025 年 9 月建成投产。

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370283MA3RDMQP8H001W)。

## (三)投资情况

一期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注塑生产加工项目(一期)已建成内容。后续未建设部分建设完成后另行办理竣工环保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期项目无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注塑冷却水循环使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平度颐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原青岛崇杰环保平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 2、废气

项目熔融注塑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破碎废气经袋式除尘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

#### 4、固体废物

项目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矿物油、废矿物油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内，委托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5、其他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到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备案(备案号：370283-20250625-269L)。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山东创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山创诚检字【HJ2500764】号)，验收监测期间：

#### 1、废气

有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II 时段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厂界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厂区内无组织 NMHC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监控限值要求。

#### 2、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监测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有明确去向。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注塑生产加工项目(一期)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批复及环保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1207-2021)，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2、加强日常生产管理及废气的收集，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废气排放采样平台及排放标识。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许衡	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王晓波	恒信世纪(青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主管	
成员	专家	谢洪波	青岛大学	教授	
	监测单位	李迎朝	山东创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